

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水土資源及防災科技研究中心徵才公告

項 目	內 容 說 明
職稱	駐點環境教育人員(派駐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湖山水庫管理中心)
員額	1 名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協助環境教育專案執行，有環境教育人員資格尤佳(檢附期限內之證書)。</li> <li>2. 具備至少 1 年(含)相關經驗年資人員(曾擔任環境教育相關業務或活動者)，其相關資料亦需送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認可。</li> <li>3. 具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經營及志工管理有經驗者尤佳。</li> <li>4. 因環境教育場域管理單位需求，於符合勞基法規定情況下，需配合分派於假日工作。</li> <li>5. 具汽車駕照並熟練駕駛。</li> <li>6. 學士畢以上學歷，具學生身份不得應徵，惟應屆畢業生得經用人單位同意准予參與甄選，如經錄取應於到職日前結束學生身份並繳交畢業證書，否則撤銷其錄取資格。</li> </ol>
月支薪酬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新台幣 <b>38,128</b> 元起。</li> <li>2. 含個人負擔勞健保。</li> </ol>
福利制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上班時間依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規定。</li> <li>2. 週休二日，且依勞基法規定給予特休、事假及病假等、勞健保、職災及勞退基金。</li> <li>3. 額外投保團體意外險 500 萬元。</li> <li>4. 享有校內設施，如圖書館、體育館免費使用；游泳池享有員工優惠。</li> <li>5. 享有各類特約商店優惠。</li> </ol>
工作內容	<b>協助計畫執行及撰寫</b> 、湖山水庫環境教育推動、視機關需要草擬 FB 內容(含照片編輯)、協助管理湖山水庫珍水志工及相關事宜、進行環境教育推動相關工作、其他臨時交辦事宜
工作地點	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湖山水庫管理中心(雲林縣古坑鄉棋盤村興東 53 號)
應徵方式	<p>一、採書面或電子郵件報名，請務必備妥下列文件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履歷及自傳(內容包含個人基本資料、家庭狀況、求學經過、工作經驗、未來工作之展望)(A4 紙張直式橫書)。</li> <li>2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(外國學歷須經駐外單位之驗證或認證)、成績單影本。</li> <li>3.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、汽車駕照影本。</li> <li>4. 其他可反映個人工作能力與相關經驗之(證照)文件影本。</li> </ol> <p>二、請以書面郵寄(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水土中心)或電子郵件寄達(csx@yuntech.edu.tw)，標題書明「應徵駐點環境教育人員」，或親送至本需求單位，面試時間另行通知。</p>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書面審查不符資格條件者，不通知到校面試，且得視需要增加筆試或測驗。員額如於面試前被凍結者，則不再通知面試，已投履歷表者不另寄還。</li> <li>2. 甄選結果以電話通知錄取，另附應徵人員提出請求發給未錄取之書面文件外，未錄取概不另行個別通知。</li> <li>3. 錄取人員經用人單位通知報到而無法完成報到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。</li> <li>4. 擇優通知面試前，本校將依教育部規定查證應徵人員有無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」。</li> </ol>